

##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

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母公司”、公司或“新中大”)持有杭州政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政云”)100%的股权。截止2019年6月30日，政云累计未分配利润共计4,997,180.81元。

子公司政云决定以累计未分配利润4,997,180.81元向新中大分配利润，派发现金红利共计4,982,195.07元。

本次利润分配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。

上述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0日